

# 中国展览馆协会

---

中展协字【2021】第 002 号

## 关于开展 2020-2021 年度全国展览会

### 综合数据统计的通知

各场馆会员单位：

应展览行业广大会员的呼吁，在大部分展馆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会数据综合统计工作已成功开展两期，并编制印刷了《2018-2019 全国主要展览会名录》和《2019-2020 全国主要展览会名录》，受到业内广泛关注和好评。

根据中国展览馆协会第九届五次理事会决议，中国展览馆协会将继续开展 2020-2021 年度全国展览会综合数据统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为确保展览会综合数据统计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各场馆单位指定专人负责展览会综合数据统计表的填报工作，将场馆举办的全部展览会按表格内容填写。具体填写要求请参照《2020-2021 年度全国展览会综合数据统计填报手册》(附件 1)。要求数据务必真实、准确，为全面而权威地反映中国展览业的发展提供可靠分析依据。请各场馆会员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将《中国展览馆协会 2020-2021 年度展览会综合

数据统计表》(附件2), 填好并回传至展协秘书处。

秘书处将组织人力、物力对收集的数据进行整理、分析, 通过适当方法对一定比例的展会实施现场数据核验。数据收集工作完成后, 协会将根据展会数据进行统计并出具统计分析数据报告, 并印制《2020-2021 全国主要展览会名录》。

为提高数据统计及报告撰写质量, 针对上期统计, 特别是分析报告内容, 欢迎大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意见及建议内容按附件3填写回传。

盼各场馆单位全力支持和配合中国展览馆协会秘书处做好展览会数据统计工作, 共同为中国展览业的健康发展做出更大贡献。谢谢大家!

附件: 1. 2020-2021 年度全国展览会综合数据统计填报手册

2. 中国展览馆协会 2020-2021 年度展览会综合数据统计表

3. 数据统计意见表

联系人: 李娜娜

电 话: 010-84600962

邮 箱: linana@caec.org.cn

